

千阳县水利局（本级） 2021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负责保障全县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订全县水利发展规划和制度措施，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规划及重要流域（区域）水利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3、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的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县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提出县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县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全县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5、负责节约用水管理工作。编制全县节约用水规划并

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重要江河湖库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指导全县河道管理和堤防建设工作。

7、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全县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8、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县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9、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城乡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10、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落实水利工程移民有关政策，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前期工作、移民安置验收和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11、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县、镇内的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督促检查水利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的贯彻落实情况。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淤地坝、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

12、开展水利科技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拟订相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

13、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督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流、水库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1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县水利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二）内设机构。

1、县水利局内设 3 个股室：政秘股、规划计划股、水政水资源股（河长制办公室）。

2、机关党的机构按党章规定设置，纪检监察机构按有

关规定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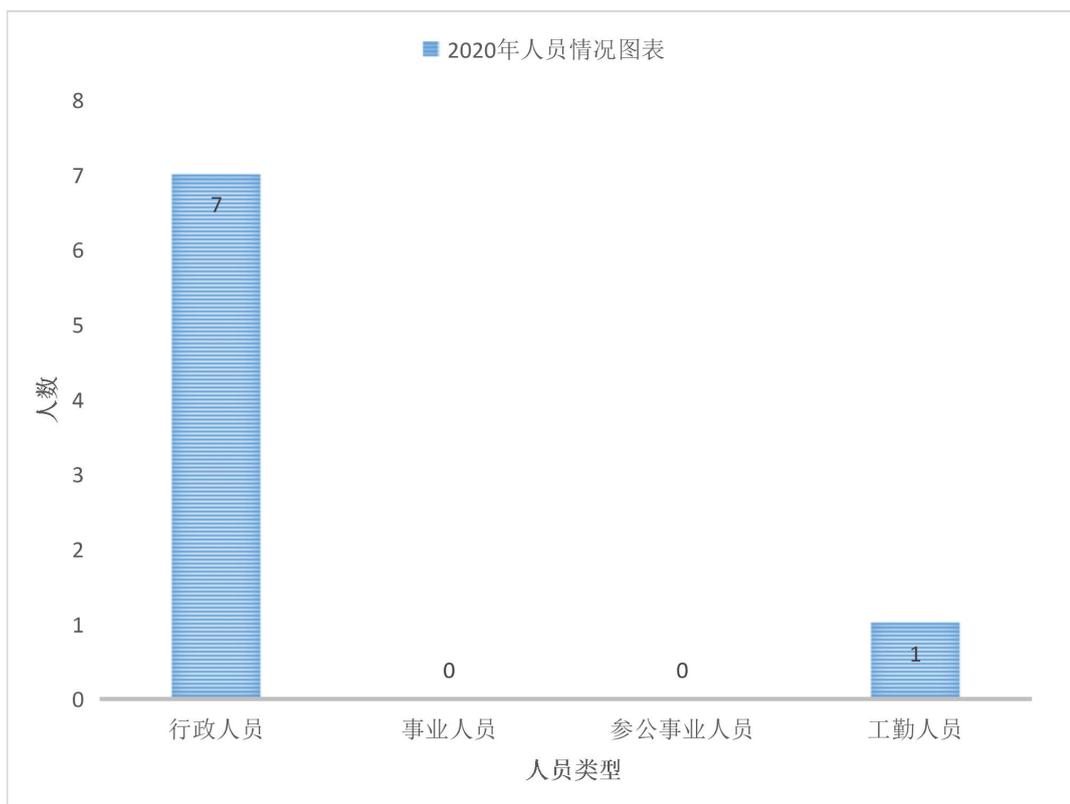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水利局本级：

序号	单位名称
1	千阳县水利局本级（机关）
2	
3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7 人，其中行政 7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9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县水利局（本级）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6.3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0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9.00
		12. 农林水支出	398.48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7.87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15.35	本年支出合计	415.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415.35	支出总计	415.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县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6.3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0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9.00		9.00	
		12. 农林水支出	398.48	398.48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7.87	7.87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15.35	本年支出合计	415.35	406.35	9.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县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406.35		406.35	406.35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9.00		9.00		9.00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415.35	支出总计	415.35	406.35	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刊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125.79	公用经费合计		16.4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9.27			
30101	基本工资	50.83			
30102	津贴补贴	10.90			
30103	奖金	3.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5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7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7			
30114	医疗费	2.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7
			30201	办公费	2.84
			30207	邮电费	0.28
			30208	取暖费	1.71
			30211	差旅费	3.44
			30229	福利费	0.0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2			
30305	生活补助	0.78			
30309	奖励金	15.3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69				1.69	1.69		
决算数	1.69				1.69	1.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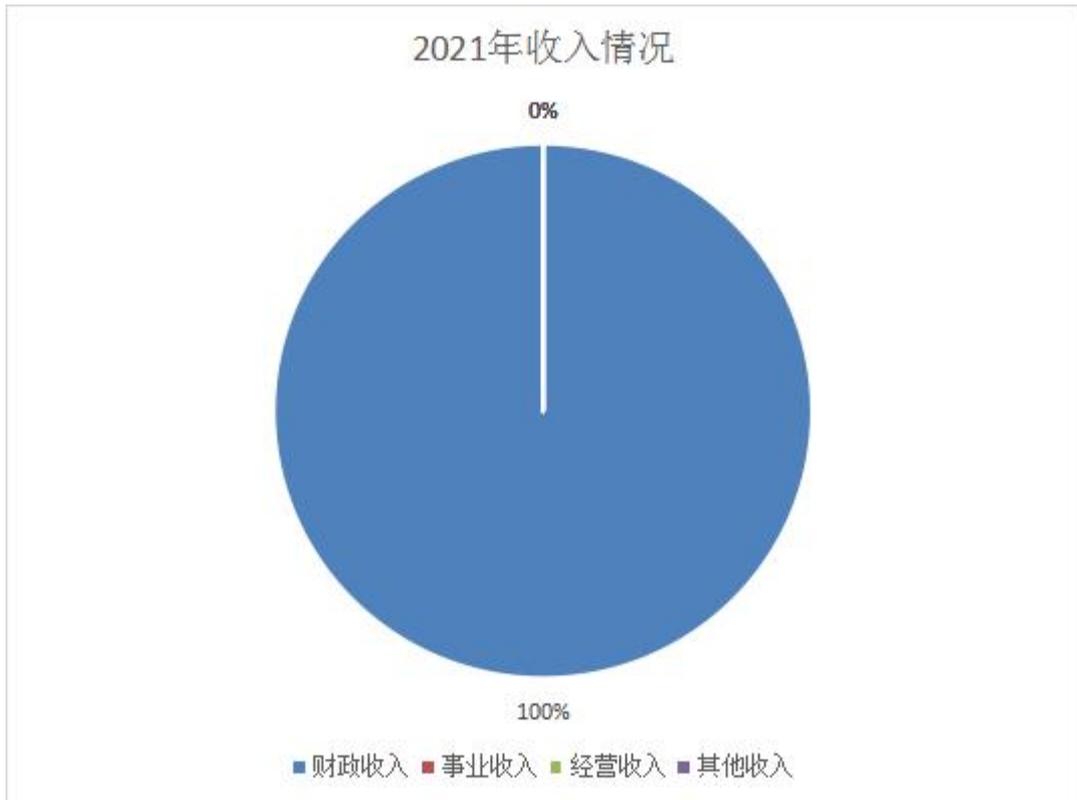
2021 年收入合计 415.35 万元，比上年增长 219.46 万元，主要是项目拨款数增加，和人员正常升薪。

2021 年支出合计 415.35 万元，比上年增长 219.46 万元，增加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人员工资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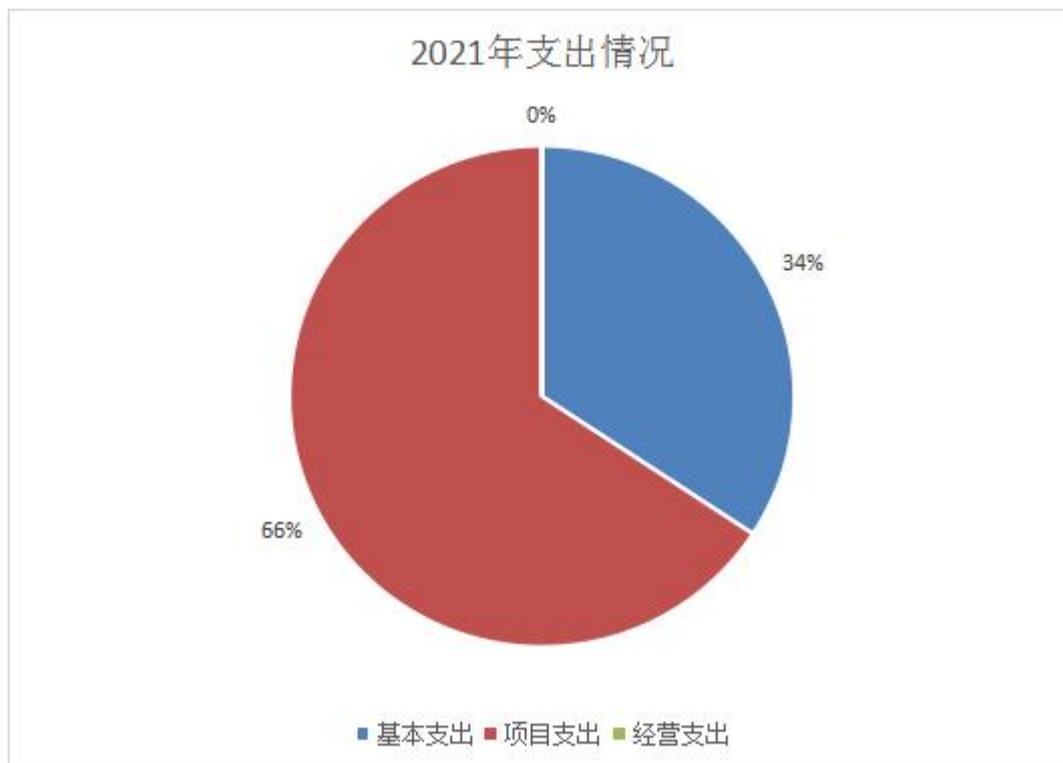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合计 415.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5.3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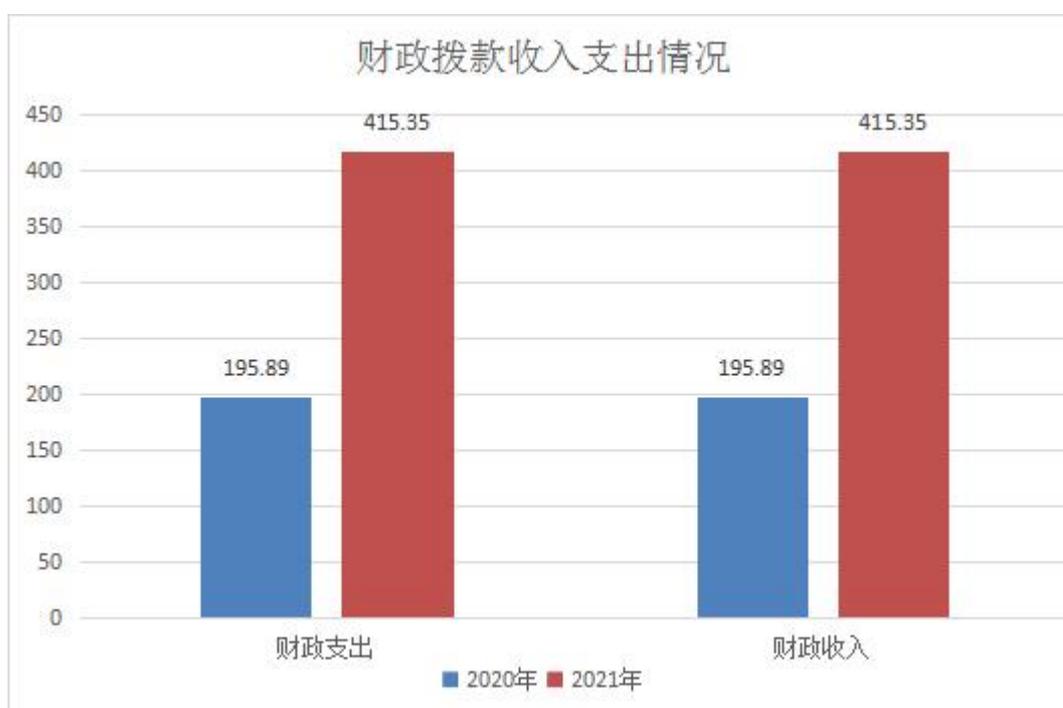
本年度支出合计 415.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2.25 万元，占 34.00%；项目支出 273.10 万元，占 6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合计 415.35 万元，比上年增长 219.46 万元，主要是项目拨款数增加，和人员正常升薪。

2021 年支出合计 415.35 万元，比上年增长 219.46 万元，增加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人员工资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06.35万元，支出决算为406.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 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134.38万元，支出决算为134.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预算为14.00万元，支出决算为14.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预算为3.00万元，支出决算为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预算为247.10万元，支出决算为247.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为7.87万元，支出决算为7.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2.2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125.79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16.47万元。

人员经费125.79万元，主要包括1、工资福利支出，其中：基本工资50.83万元，津贴补贴10.90万元，奖金3.3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1.5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7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万元，住房公积金 7.87 万元，医疗费 2.76 万元。2、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其中：生活补助 0.78 万元，奖励金 15.3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4 万元。

. 公用经费 16.47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办公费 2.84 万元，邮电费 0.28 万元，取暖费 1.71 万元，差旅费 3.44 万元，福利费 0.0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1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69 万元，占 8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购置车辆0台（如没有支出填0），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1.69万元，完成预算的84.5%。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培训费预算为0.18万元，支出决算为0.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会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9万元，支出决算9万元，本年无结余。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9万元。本年支出决算9万元，主要用于自来水水质监测工作。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6.47万元，支出决算为16.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1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0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273.1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5.75%。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水质监测费和河湖长制工作经费等6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水质监测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9

万元，执行数 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对水质 25 项进行检测，季度检对自来水公司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末梢水水，各基层供水站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末梢水及单村人饮水进行检测。保障了全县居民生产生活用水安全，保障水质达到国家饮用水标准。未存在问题。

2. 河湖长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内完成对全县 43 条河流，14 座水库、2 座湖泊等河长制管理工作。河湖长制公示牌更换、办公耗材、编制一河一策、一河一档资料费、培训费、宣传费等。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确保了河（湖）生态安全。未存在问题。

3、河湖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与保护范围一期项目综述：完成 7 条河流划界确权：草碧河、冯坊河、高崖河、赵家河、涧口河、白石河、夜叉木河。完成 2 个湖泊划界确权：崔家头斜道巷堰塞湖、张家塬肖家槽堰塞湖。完成 13 座水库划界确权：东河沟水库、桐花庄水库、郝家坡水库、柳家塬水库、大沟水库、仰塬水库、段家塬水库、夜叉木水库、皂角树沟水库、宝丰水库、邓家塬水库、庙沟水库、谢家沟水库完成 2 座淤地坝划界确权：皂角树沟淤地坝。未存在问题。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河湖长制工作经费				
市级主管部门		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河湖长制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5	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县河湖长制管理工作			完成全县河湖长制管理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	做好全县43条河	100%	
		质量指标	加强河库管理与保护, 努力打造“水清、岸绿、河畅、景美”的生态	项目完成后的质量考核	100%	
		时效指标	2021年度	2021年1月-	100%	
		成本指标	河湖长制公示牌更换、办公耗材、编制一河一策、一河一档资料费	5万元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河(湖)生态安全	确保河(湖)生态安全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河(湖)生态安全	确保河(湖)生态安全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	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河(湖)生态安全	确保河(湖)生态安全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河流、水库、湖泊河长制管理满意。	群众对全县43条河流, 14座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省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水质监测费				
市级主管部门		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自来水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9	9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9	9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出厂水每日监测 目标2: 对自来水公司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末梢水水, 各基层供水站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末梢水及单村人饮水进行检测			目标1: 出厂水每日监测 目标2: 对自来水公司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末梢水水, 各基层供水站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末梢水及单村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出厂水检测	日检	100%	
		质量指标	对自来水公司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末梢水水, 各基层供水站水源水	水质25项检测	100%	
		时效指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21日	按时完成	100%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培训、下乡补助等, 购置试剂耗材, 车碾费, 设备维修	9万元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水资源	完成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了全县居民生产生活用水安全, 保障水质达到国家饮用水标准	完成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水污染对环境和人体健康的影响	完成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污染处理和水环境健康维护	完成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群众用水居民满意度 2、企业应水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省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河湖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与保护范围一期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河湖长制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47.1	247.1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247.1	247.1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完成7条河流划界确权: 草碧河、冯坊河、高崖河、赵家河、 涧口河、白石河、夜叉木河。 2. 完成2个湖泊划界确权: 崔家头斜道巷堰塞湖、张家塬肖家槽 堰塞湖。			1. 完成7条河流划界确权: 草碧河、冯坊河、 高崖河、赵家河、涧口河、白石河、夜叉木河 。 2. 完成2个湖泊划界确权: 崔家头斜道巷堰塞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2021年完成7条河流、2个湖泊、13座水库 、1座淤地坝划界确权任务。	全面完成	100%	
		质量指标	使7条河流、2个湖泊、13座水库、1座淤地 坝划界确权达到考核评定标准。	合格	100%	
		时效指标	2021年度	2021年1月-20	100%	
		成本指标	7条河流、2个湖泊、13座水库、1座淤地坝 划界确权所需费用。。	247.10万元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保障河、湖、库、淤地坝安全运行和效益 发挥	保障安全 和 效益发挥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河、湖、库、淤地坝安全运行和效益 发挥	保障安全 和 效益发挥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保障河、湖、库、淤地坝生态安全	提升生态 水平	10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保障河、湖、库、淤地坝安全运行和生态 安全	确 保 障 安 全， 提 升 生 态 水 平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达到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	满意率达95% 以上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省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 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自评得分100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415.35万元，执行数415.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年水利部门完成水利投资2.5亿元，完成争取中省资金7770万元，固定资产投资6.0亿元，招商引资3000万元。实施提水上塬草碧引调水及灌区改造项目、千河河道生态治理工程、千阳县草碧河治理工程、董坊塬，邢家塬，罗家塬等村饮水安全提升项目等十大水利工程。改善灌溉面积1万亩，改善提升0.58万人安全饮水；完成千阳县草碧河道治理14.4公里，新建生态堤防5720米，护岸8500米。

不存在问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千阳县水利局（本级）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p>(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p> <p>(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p> <p>(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p>				负责全县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保护和节水管理；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监督水利全年支出4153500.00元，其中：基本支出1422500.00元（人员经费支出1257900.00元，公用经费支出164700.00元），项目支出2731000.00元。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10	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10分。预算完成率 ≥ 95%的，得9分。预算完成率在90% (含)和95%之间，得8分。预算完成率在85% (含)和90%之间，得7分。预算完成率在80% (含)和85%之间，得6分。预算完成率在70% (含)和80%之间，得5分。	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10分。预算完成率 ≥ 95%的，得9分。预算完成率在90% (含)和95%之间，得8分。预算完成率在85% (含)和90%之间，得7分。预算完成率在80% (含)和85%之间，得6分。预算完成率在70% (含)和80%之间，得5分。	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10分。预算完成率 ≥ 95%的，得9分。预算完成率在90% (含)和95%之间，得8分。预算完成率在85% (含)和90%之间，得7分。预算完成率在80% (含)和85%之间，得6分。预算完成率在70% (含)和80%之间，得5分。	4153500.00元	4153500.00元	10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调整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	5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5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5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5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无预算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半年预算安排 + 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前三季度预算安排 + 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5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2分；进度率在40% (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 < 40%，得0分。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3分；进度率在60% (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 < 60%，得0分。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2分；进度率在40% (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 < 40%，得0分。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3分；进度率在60% (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 < 60%，得0分。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2分；进度率在40% (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 < 40%，得0分。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3分；进度率在60% (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 < 60%，得0分。	半年支出进度 ≥ 45%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率 ≥ 75%	半年支出进度为53%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率为79%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预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5分。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之间，得3分。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5分。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之间，得3分。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5分。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之间，得3分。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	其他收入预算差异率为0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数 预算数65623.56元；目标控制率 ≤ 100%	65623.56元	5		
		资产管理规范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5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严格按照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和程序进行资产配置、管理、使用和处理等，确保管理规范。	全部符合资产管理规范。			
过程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1.遵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4.严格按照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资金；5.杜绝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项目产出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 * 该指标分值。	40	1. 项目完工率 ≥ 95% 2. 完工工程合格率 = 100% 3. 按期完工率 = 100% 4. 成本控制率 ≥ 95%	1. 项目完工率 ≥ 95% 2. 完工工程合格率 = 100% 3. 按期完工率 = 100% 4. 成本控制率 ≥ 95%	1. 项目完工率 ≥ 95% 2. 完工工程合格率 = 100% 3. 按期完工率 = 100% 4. 成本控制率 ≥ 95%	1. 增加农田灌溉面积12047亩，提高农业综合生产力，增加农业综合收入100多万元。 2. 提升改善农村饮水安全。	1. 项目完工率100% 2. 完工工程合格率 = 100% 3. 按期完工率100% 4. 成本控制率100%	40		
效果	项目效益 (20分)	项目效益	1. 增加农田灌溉面积12047亩，提高农业综合生产力，增加农业综合收入100多万元。 2. 提升改善农村饮水安全。	20	1. 增加农田灌溉面积12047亩，提高农业综合生产力，增加农业综合收入100多万元。 2. 提升改善农村饮水安全。	1. 增加农田灌溉面积12047亩，提高农业综合生产力，增加农业综合收入100多万元。 2. 提升改善农村饮水安全。	1. 增加农田灌溉面积12047亩，提高农业综合生产力，增加农业综合收入100多万元。 2. 提升改善农村饮水安全。	1. 增加农田灌溉面积12047亩，提高农业综合生产力，增加农业综合收入100多万元。 2. 提升改善农村饮水安全。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

止，当年剩余的资金。